证券代码:002837　　证券简称:英维克　　公告编号:2020-067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2708号】(以下简称“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主板和中小板、B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通知书的要求,在对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后,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同时将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度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0648　　证券简称:星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3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2号),具体批复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二、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的联系方式如下:

一、发行人: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联系部门:证券部

2、联系电话:0591-28051312

3、电子邮箱:investment@e-nebula.com

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联系人:颉陶陶,许伦

2、联系电话:021-38565800

3、电子邮箱:xietaotao@xyzq.com.cn,xuyi20@xyzq.com.cn

特此公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20-054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股东宁波韵朴富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宁波韵朴富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交易	2020.8.3-2020.8.13	19.77-25.77	20.79	1421.19	3.85%
	大宗交易					
	其它方式					
	合 计	2020.8.3-2020.8.13	19.77-25.77	20.79	1421.19	3.85%

持股股份来源:协议转让、竞价交易取得。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宁波韵朴富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5235.1144	14.18%	3813.9244	10.3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235.1144	14.18%	3813.9244	10.33%
	有限售条件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韵朴富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本次减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 本次减持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韵朴富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

三、备查文件

1. 股份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63　　证券简称:内蒙华电　　公告编号:临2020-049

转债代码:110041　　转债简称:蒙电转债

转股代码:190041　　转股简称:蒙电转股

债券代码:136917　　债券简称:18蒙电Y1

债券代码:136918　　债券简称:18蒙电Y2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公司《关于发行债务融资产品的议案》。2020年9月24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中市协注【2020】MTN1060号),注册额度10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2020年9月24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详见公司临2020-043号公告)。

近日,公司完成了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本期中期票据产品简称为“20内蒙华电MTN002”,产品代码“102002012”,发行金额5亿元人民币,发行期限3+N年,发行利率为4.50%,起息日为2020年10月28日。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按年付息。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的有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087　　证券简称:新野纺织　　公告编号:2020—053号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新野县财政局的通知,该股东于近日解除了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签定的股权质押协议所质押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2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366%,并于2020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以上股份解除质押是由于公司归还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20,000万元借款,相应担保随之解除。

同日,新野县财政局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200万股股份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为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申请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20年10月27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截止本公告日,新野县财政局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22,960,19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297%;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110,5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9.56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528%。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0-109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18顺丰02”公司债券提前兑付暨摘牌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015号文批准,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森控股”)于2018年10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18顺丰02,债券代码:112777,本次发行规模为人民币6.7亿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张,债券期限为3年期(第2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票面利率为4.17%。“18顺丰02”于2018年11月8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2018-088)。

于2020年10月29日,“18顺丰02”债券已全部完成提前兑付,并于当日完成债券摘牌。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13　　证券简称:南京医药　　编号:ls2020-046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20年10月16-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同春”)以不高于19,110万元总价格参与竞买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东扩3#地块(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2020年第七次公开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告之宗地2020-60号,地块面积约78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用于建设福建同春新物流中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ls2020-040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2020年10月28日,福建同春收到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出具的《福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成交确认书》(榕公土让【2020】07号),确认福建同春在福州市第七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活动中,以最高应价17,500万元,以先租后让模式,竞得编号为宗地2020-60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受让土地面积51,969平方米,合77.95亩)。福建同春需在7个工作日之内与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租赁合同。

福建同春将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及时办理租赁、出让等具体手续并签署相关协议。相关进展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13　　证券简称:南京医药　　编号:ls2020-047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0月28日收到公司董事、党委书记陈亚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亚军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提名与人力资源规划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陈亚军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陈亚军先生的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陈亚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履行增补公司董事的必要法定程序。

特此公告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广州酒家　　证券简称:603043　　公告编号:2020-061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5,000万元、3,000万元、7,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广州银行红棉理财·智选系列理财产品(产品代码:ZX202007G059)、招商银行聚益生金系列公司(91天)B款理财计划(产品代码:99091)、广州银行红棉理财·智选系列理财产品(产品代码:ZX202004G033)

●委托理财期限:181天、91天、362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4月27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以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一年以内的短期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一)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人民币15,000万元广州银行红棉理财·智选系列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5,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578,093.70元。

(二)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2020年5月12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合计购买了人民币15,000万元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短债周开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15,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228,269.56元。

(三)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人民币3,000万元招商银行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TH00187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7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3,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251,095.89元。

(四)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人民币7,000万元招商银行公司季季开3号理财计划(产品代码:7901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7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7,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56,000元。

本次赎回产品的基本信息如下: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理财期限	收益类型	实际收益(元)	参见公告
1	广州银行红棉理财·智选系列理财产品	15,000	2020年7月23日至2020年10月27日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78,093.70	2020-044
2	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短债周开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5,000	2020年4月28日,2020年5月12日至2020年10月19日,2020年10月26日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228,269.56	
3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TH001879)	3,000	2020年5月29日至2020年8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1,095.89	
4	招商银行公司季季开3号理财计划(产品代码:79012)	7,000	2020年5月22日至2020年8月24日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6,000.00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优化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障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广州银行红棉理财·智选系列理财产品(产品代码:ZX202007G059)	15,000	4.00%	181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聚益生金系列公司(91天)B款理财计划(产品代码:99091)	3,000	4.00%	91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3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广州银行红棉理财·智选系列理财产品(产品代码:ZX202004G033)	7,000	4.00%	362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2. 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监督与审计。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及资金投向

1.广州银行红棉理财·智选系列理财产品(产品代码:ZX202007G059)

(1)产品性质: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期限:181天;

(3)投资起息日:2020年10月29日;

(4)投资到期日:2021年4月28日;

(5)认购金额:人民币15,000万元;

(6)资金投向:货币市场工具类(0%-80%)、债券类(0%-100%)。

2.招商银行聚益生金系列公司(91天)B款理财计划(产品代码:99091)

(1)产品性质: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期限:91天;

(3)投资起息日:2020年9月11日;

(4)投资到期日:2020年12月11日;

(5)认购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6)资金投向: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资产和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0-50%)、债券逆回购及资金拆借(0-90%)、债券资产、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等(10-100%)。

3.广州银行红棉理财·智选系列理财产品(产品代码:ZX202004G033)

(1)产品性质: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期限:362天;

(3)投资起息日:2020年8月26日;

(4)投资到期日:2021年8月23日;

(5)认购金额:人民币7,000万元;

(6)资金投向:货币市场工具类(0%-60%)、债券类(0%-100%)。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相关规定对理财产品的收益类型、投资类型、流动性进行评估,公司在购买理财产品前,通过评估、筛选等程序,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036),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09月11日,法定代表人黄子励,注册资本117.76亿元人民币,主营外汇交易服务、保险兼业代理、个人本外币兑换、本外币兑换、货币银行服务。

截至2019年末,广州银行资产总额5,612.31亿元,股东权益400.44亿元,营业收入133.79亿元,净利润43.24亿元。广州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对受托方等交易各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情况,通过公开信息进行查验;与部分受托方曾保持理财合作业务关系,未出现未能兑现的情形,综上,未发现受托方存在损害公司理财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3,979,374,995.93	2,932,003,677.90
负债总计	1,525,225,069.53	720,388,861.25
股东权益	2,454,149,926.40	2,211,614,816.65
货币资金	1,593,736,897.75	1,295,638,085.44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243,993.06	481,381,794.09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为15.94亿元,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5亿元进行委托理财,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1.96%。同时,根据公司行业及季节性产品经营波动性特点,公司货币资金较为充裕,合理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率并增厚股东回报。委托理财事项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六、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虽然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本金保障型或者低风险短期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委托理财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收益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议案》。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规与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业务开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广州银行红棉理财·智选系列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578,093.70	0
2	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短债周开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228,269.56	0
3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TH001879)	3,000	3,000	251,095.89	0
4	招商银行公司季季开3号理财计划(产品代码:79012)	7,000	7,000	56,000.00	0
5	“赢家稳盈3503号”法人理财产品	10,000	未到期	–	10,000
6	广州银行红棉理财·智选系列理财产品(产品代码:ZX202004G033)	7,000	未到期	–	7,000
7	招商银行聚益生金系列公司(91天)B款理财计划(产品代码:99091)	3,000	未到期	–	3,000
8	广州银行红棉理财·智选系列理财产品(产品代码:ZX202007G059)	15,000	未到期	–	15,000
合计		75,000	–	3,113,459.15	3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2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1.3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8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35,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15,000
总理财额度(万元)					50,000

特此公告。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20-081号

证券代码:112805　　证券简称:18中联 01

证券代码:112927　　证券简称:19中联 01

证券代码:149054　　证券简称:20中联 01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9日披露了《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中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内未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和股票期权数量披露有误,现将更正情况说明如下:

1、原公告中“由于6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6.0120万份股票期权在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内未行权,公司董事会拟注销该部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现更正为“由于5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4.0530万份股票期权在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内未行权,公司董事会拟注销该部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原公告中“本次回购注销中公司董事会拟注销22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38.6983万份股票期权”,现更正为“本次回购注销中公司董事会拟注销21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36.7393万份股票期权”。

2、更正公告全文如下: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9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公司董事詹纯新先生、贺柳先生、赵令欢先生、黎建强先生、赵嵩正先生、杨昌伯先生、刘桂良女士对本次会议全部议案进行了表决。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通过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权益第二次行权并解除限售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7年度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根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次行权条件/解除限售条件均已成就,根据公司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362名激励对象办理预留部分第二次行权并解除限售。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合计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868.2207万份,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合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71.1715万股。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表决;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9日披露的《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权益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

2、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10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董事会拟按照《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根据2017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9.7355万份,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根据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9.7355万股;由于6名考核等级为“称职”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2.9508万份股票期权不满足行权条件,公司董事会拟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2.9508万股限制性股票。以上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合计32.6863万份,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9.7355万股。此外,由于5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6.0120万份股票期权在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内未行权,公司董事会拟注销该部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基于上述,本次回购注销中公司董事会拟注销21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36.7393万份股票期权,拟回购并注销10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29.7355万股限制性股票。上述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及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涉及的人员名单准确,应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及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无误、价格准确。同意公司回购、注销该部分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

审议结果: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暨债权人通知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监事会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权益第二次行权并解除限售的审核意见;

3、监事会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20-082号

证券代码:112805　　证券简称:18中联 01

证券代码:112927　　证券简称:19中联 01

证券代码:149054　　证券简称:20中联 01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9日披露了《第六届监事会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中在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内未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和股票期权数量披露有误,现将更正情况说明如下:

1、原公告中“由于6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6.0120万份股票期权在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内未行权,公司董事会拟注销该部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现更正为“由于5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4.0530万份股票期权在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内未行权,公司董事会拟注销该部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原公告中“本次回购注销中公司董事会拟注销22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38.6983万份股票期权”,现更正为“本次回购注销中公司董事会拟注销21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36.7393万份股票期权”。

2、更正公告全文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9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明华先生、监事何建明先生、职工监事刘小平先生对本次会议全部议案进行了表决。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权益第二次行权并解除限售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行权条件/解除限售条件均已成就,本次行权/解除限售符合《激励计划(草案)》中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符合行权/解除限售的资格条件,其作为本次可行权/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为362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行权期的868.2207万份股票期权的行权手续,为362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871.1715万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手续。

审议结果: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9日披露的《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权益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

2、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由于10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董事会拟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根据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9.7355万份,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根据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9.7355万股;由于6名考核等级为“称职”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2.9508万份股票期权不满足行权条件,公司董事会拟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2.9508万股限制性股票。以上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合计32.6863万份,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9.7355万股。此外,由于5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4.0530万份股票期权在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内未行权,公司董事会拟注销该部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基于上述,本次回购注销中公司董事会拟注销21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36.7393万份股票期权,拟回购并注销10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29.7355万股限制性股票。上述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及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涉及的人员名单准确,应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及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无误、价格准确。同意公司回购、注销该部分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

审议结果: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暨债权人通知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监事会关于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权益第二次行权并解除限售的审核意见;

3、监事会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20-083号

证券代码:112805　　证券简称:18中联 01

证券代码:112927　　证券简称:19中联 01

证券代码:149054　　证券简称:20中联 01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暨债权人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暨债权人通知的公告》,公告中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内未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和股票期权数量披露有误,现将更正情况说明如下:

1、原公告中“由于6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6.0120万份股票期权在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内未行权,公司董事会拟注销该部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现更正为“由于5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4.0530万份股票期权在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内未行权,公司董事会拟注销该部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原公告中“本次回购注销中公司董事会拟注销22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38.6983万份股票期权”,现更正为“本次回购注销中公司董事会拟注销21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36.7393万份股票期权”。

原公告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股票期权计划授予数量由1782.4552万份调整为1743.7569万份”,现更正为“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股票期权计划授予数量由1782.4552万份调整为1745.7159万份”。

2、更正公告全文如下: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由于10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董事会拟按照《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根据2017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29.7355万份股票期权,回购并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根据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29.7355万股限制性股票;由于6名考核等级为“称职”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2.9508万份股票期权不满足行权条件,公司董事会拟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2.9508万股限制性股票。以上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合计32.6863万份,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9.7355万股。此外,由于5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4.0530万份股票期权在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内未行权,公司董事会拟注销该部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基于上述,本次回购注销中公司董事会拟注销21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36.7393万份股票期权,拟回购并注销10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计29.7355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激励计划概况

1、2017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